

# 保安服务管理条例

(2022年修订版)

2009年10月13日国务院令 第564号公布，2010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2020年11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732号）第一次修订；根据2022年3月29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752号）第二次修订。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 保安服务 动，加强对从事保安服务 单位和保安员 ，保护人 安全和 产安全， 护 会 安，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所 保安服务是指：

（一）保安服务公司 据保安服务合同， 出保安员为客户单位提供 卫、巡 、守护、押 、 护卫、安全 以及安全技术 、安全 估 服务；

（二）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招 人员从事 本单位卫、巡 、守护 安全 工作；

（三） 业服务企业招 人员在 业 区域内开展 卫、巡 、 序 护 服务。前 （二） 、 （三） 中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 业服务企业， 招 保安员 单位。

第三条 国务 公安 全国保安服务 动 工作。县 以上地方人 政府公安机关 本 政区域内保安服

务 动 工作。

保安服务 业协会在公安机关 指导下，依 开展保安服务 业 律 动。

四条 保安服务公司和 招 保安员 单位（以下 保 安从业单位）应当建 健全保安服务 制度、岗位 任制度和 保安员 制度，加强对保安员 、教 和培 ，提 保安 员 业 德 平、业务 和 任意 。

五条 保安从业单位应当依 保 保安员在 会保 、劳动 工、劳动保护、工 利、教 培 方 合 权 。

六条 保安服务 动应当文明、合 ，不得损害 会公共利 或 侵 他人合 权 。

保安员依 从事保安服务 动，受 律保护。

七条 对在保护公共 产和人 众 命 产安全、 和 制 动中有 出 保安从业单位和保安员，公安 机关和其他有关 应当 予 彰、奖励。

## 第二章 保安服务公司

八条 保安服务公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不低于人 币 100 万元 册 本；

（二）拟任 保安服务公司 定代 人和主 人员应当 具备任 所 专业 和有关业务工作 ，无 刑事处 、 劳动教养、收容教 、强制 戒 或 开 公 、开 军 不 录；

（三）有与所提供 保安服务 应 专业技术人员，其中

律、政 有 专业技术人员，应当取得 应  
；

(四) 有住所和提供保安服务所 施、 备；

(五) 有健全 机构和保安服务 制度、岗位 任制  
度、保安员 制度。

九条 保安服务公司，应当向所在地 区 市 人  
政府公安机关提交 书以及 够 明其 合本条例 八条  
定条件 材料。

受 公安机关应当 收到 材料之日 15日内 审 ，  
并将审 意 报所在地 、 区、 市人 政府公安机关。

、 区、 市人 政府公安机关应当 收到审 意 之日  
15日内作出决定，对 合条件 ， 发保安服务 可 ；对不  
合条件 ， 书 人并 明 。

十条 从事 守护押 服务 保安服务公司，应当 合国  
务公安 对 守护押 服务 划、布局 ，具备本条  
例 八条 定 条件，并 合下列条件：

(一) 有不低于人 币 1000 万元 册 本；

(二) 国有 或 国有 本占 册 本总 51%以上；

(三) 有 合《专 守护押 人员 支使 条例》 定  
条件 守护押 人员；

(四) 有 合国家 准或 业 准 专 以及  
信、报 备。

十一条 从事 守护押 服务 保安服务公司，

应当向所在地 区 市 人 政府公安机关提交 书以及 够  
明其 合本条例 八条、 十条 定条件 材料。保安服务公  
司 增 守护押 业务 ，无 再 提交 明其 合本条  
例 八条 定条件 材料。

受 公安机关应当 收到 材料之日 15日内 审 ，  
并将审 意 报所在地 、 区、 市人 政府公安机关。  
、 区、 市人 政府公安机关应当 收到审 意 之日  
15日内作出决定，对 合条件 ， 发从事 守护押 业务  
保安服务 可 或 在已有 保安服务 可 上增 守护  
押 服务；对不 合条件 ， 书 人并 明 。

十二条 取得保安服务 可 人，凭保安服务 可  
到工商 政 机关办 工商 。取得保安服务 可 后 6  
个月未办 工商 ，取得 保安服务 可 失效。

保安服务公司 分公司 ，应当向分公司所在地 区 市  
人 政府公安机关备 。备 应当提供总公司 保安服务 可  
和工商 业执 ，总公司 定代 人、分公司 人和保安员  
基本情况。

保安服务公司 定代 人变更 ，应当 原审批公安机关  
审 ，持审 文件到工商 政 机关办 变更 。

### 第三章 自行招用保安员的单位

十三条 招 保安员 单位应当具有 人 ，有 合  
本条例 定条件 保安员，有健全 保安服务 制度、岗位  
任制度和保安员 制度。

娱乐场所应当依照《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的规定，从保安服务公司招用保安员，不得自行招用保安员。

第十四条 招用保安员单位，应当自开始保安服务之日起30日内向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备案应当提供下列材料：

- (一) 单位的基本情况；
- (二)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和保安员的基本情况；
- (三) 保安服务区域的基本情况；
- (四) 建立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保安员管理制度情况。

招用保安员单位不再招用保安员提供保安服务的，应当自停止保安服务之日起30日内到备案公安机关备案。

第十五条 招用保安员单位不得在本单位以外或者营业区域以外提供保安服务。

#### 第四章 保安员

第十六条 年满18周岁，身体健康，品行良好，具有初中以上学历的中国公民可以申领保安员证，从事保安服务工作。

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应当对保安员进行背景审查，采集人体生物识别信息，发放保安员证。

提取、

(一) 曾 收容教 、强制 戒 、劳动教养或 3 以上  
政拘 ；

(二) 曾因故意 刑事处 ；

(三) 吊 保安员 未 3 年 ；

(四) 曾两 吊 保安员 。

十八条 保安从业单位应当招 合保安员条件 人员担  
任保安员，并与 招 保安员依 劳动合同。保安从业单  
位及其保安员应当依 参加 会保 。

保安从业单位应当 据保安服务岗位 定期对保安员  
律、保安专业 和技 培 。

十九条 保安从业单位应当定期对保安员 ，发 保  
安员不合 或 严 反 制度， 劳动合同 ，应当  
依 办 。

二十条 保安从业单位应当 据保安服务岗位 度  
为保安员投保意外伤害保 。

保安员因工伤亡 ，依 国家有关工伤保 定享受工伤  
保 待 ；保安员 批准为 士 ，依 国家有关 士 扬  
定享受抚恤优待。

## 第五章 保安服务

二十一条 保安服务公司提供保安服务应当与客户单位  
保安服务合同，明 定服务 、内容以及双方 权利义  
务。保安服务合同 后，保安服务公司应当将保安服务合同  
少 存2年备 。

保安服务公司应当对客户单位提供保安服务，对不符合规定的保安服务应当拒绝，并向公安机关报告。

第二十二条 区、市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规定关涉国家安全、及国家秘密的安保单位不得委托外商投资保安服务公司提供保安服务。

第二十三条 保安服务公司派出保安员，区、市为客户单位提供保安服务，应当向服务所在地区市人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备案应当提供保安服务公司保安服务许可和工商营业执照、保安服务合同、服务人员的基本情况和保安员的基本情况。

第二十四条 保安服务公司应当按照保安服务业服务标准提供保安服务，保安服务公司派出保安员应当遵守客户单位有关制度。

客户单位应当为保安员从事保安服务提供必要条件和保障。

第二十五条 保安服务中使用技术产品，应当符合有关产品标准。保安服务中安全技术设备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使用安全技术设备不得侵犯他人合法权益或个人信息。

保安服务中形成的控制影像资料、记录，应当至少保存30日备份，保安从业单位和客户单位不得删改或扩散。

第二十六条 保安从业单位对保安服务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以及客户单位明确保密的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保安从业单位不得指使、纵容保安员依仗公务、参与债务、暴力或以暴力威胁手段处理。

第二十七条 保安员上岗应当 保安员服 ，佩带全国 一  
保安服务 志。保安员服 和保安服务 志应当与人 放军、  
人 察和人 察、工商 务 政执 机关以及人  
、人 察 工作人员 制式服 、 志服 有明显区别。

保安员服 全国保安服务 业协会推 式 ， 保安服务  
从业单位在推 式 围内 。保安服务 志式 全国保安  
服务 业协会 定。

第二十八条 保安从业单位应当 据保安服务岗位 为  
保安员 备所 备。保安服务岗位 备 备 准 国务 公安  
安 定。

第二十九条 在保安服务中，为履 保安服务 ，保安员可  
以 取下列措施：

(一) 出入服务区域 人员 件， 出入 和  
品；

(二) 在服务区域内 巡 、守护、安全 、报 控；

(三) 在机场、 、 头 公共场所对人员及其所携带  
品 安全 ， 护公共 序；

(四) 执 守护押 任务，可以 据任务 临时  
区，但应当尽可 减少对公 常 动 妨 。

保安员应当及时制 发 在服务区域内 为，对  
制 无效 为应当 即报 ，同时 取措施保护 场。

从事 守护押 服务 保安员执 守护押 任务使  
支，依 《专 守护押 人员 支使 条例》 定执 。



三十条 保安员不得有下列 为：

(一) 制他人人 、搜 他人 体或 侮 、 打他人；

(二) 扣押、 收他人 件、 ；

(三) 依 执 公务；

(四) 参与 债务、 暴力或 以暴力 威 手 处 ；

(五) 删改或 扩散保安服务中形成 控影像 料、报 录；

(六) 侵 个人 或 在保安服务中 国家 密、商业 密以及客户单位明 保密 信息；

(七) 反 律、 政 其他 为。

三十一条 保安员有权拒 执 保安从业单位或 客户单 位 指令。保安从业单位不得因保安员不执 指令 与保安员 劳动合同， 低其劳动报 和其他待 ，或 停 、少 依 应当为其 会保 。

## 第六章 保安培训单位

三十二条 保安培 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依 具有 人 学 、 业培 机构；

(二) 有保安培 所 专兼 师 力 ；

(三) 有保安培 所 场所、 施 教学条件。

三十三条 从事保安培 单位，应当 开展保安培 之日 30 日内向所在地 区 市 人 政府公安机关备 ，提交 够

明其符合本条例三十二条规定条件材料。

保安培 单位出 人、 定代 人（主 人）、住所、  
名 发 变化 ，应当到原备 公安机关办 变更。

“保安培 单位 培 ，应当 培 之日 30 日内  
到原备 公安机关撤 备 。

三十四条 从事 守护押 服务 保安员 支使 培  
，应当 人 察 、人 察培 机构 。承担培 工  
作 人 察 、人 察培 机构应当向所在地 、  
区、 市人 政府公安机关备 。

三十五条 保安培 单位应当按 保安员培 教学大 制  
教学 划，对接受培 人员 律、保安专业 和技  
培 以及 业 德教 。

保安员培 教学大 国务 公安 审定。

## 第七章 监督管理

三十六条 公安机关应当指导保安从业单位建 健全保安  
服务 制度、岗位 任制度、保安员 制度和 急情况应急  
， 促保安从业单位 实 关 制度。

保安从业单位、保安培 单位和保安员应当接受公安机关  
。

三十七条 公安机关建 保安服务 信息 ， 录  
保安从业单位、保安培 单位和保安员 关信息。

公安机关应当对提取、 存 保安员指 人体 信息予  
以保密。

三十

性，或未将保安服务向公安机关报告；

(六) 保安服务公司未按本条例规定、存保安服务合同；

(七) 未按本条例规定存保安服务中形成控制影像料、报录。

客户单位未按本条例规定存保安服务中形成控制影像料、报录，依前定处。

四十三条 保安从业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令期改，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反安，依予安处；构成，依接主人员和其他接任人员刑事任：

(一) 在保安服务中 国家密、商业密以及客户单位明 保密信息；

(二) 使 控 备侵 他人合 权 或 个人 ；

(三) 删改或 扩散保安服务中形成 控制影像 料、报录 ；

(四) 指使、 容保安员 依 执 公务、参与 债务、暴力或 以暴力 威 手 处 ；

(五) 对保安员 于 、教 和培 ，发 保安员 件， 成严 后果 。

客户单位删改或 扩散保安服务中形成 控制影像 料、报录 ，依 前 定处 。

四十四条 保安从业单位因保安员不执行指令与保安员解除劳动合同，降低其劳动报酬和其他待遇，或停、少依应当为其会保，对保安从业单位处和对保安员依有关劳动合同和会保律、政定执。

四十五条 保安员有下列为之一，公安机关予以；情严，吊其保安员；反安，依予安处；构成，依刑事任：

(一) 制他人人、搜他人体或侮、打他人；

(二) 扣押、收他人件、；

(三) 依执公务；

(四) 参与债务、暴力或以暴力威手处；

(五) 删改或扩散保安服务中形成控影像料、报录；

(六) 侵个人或在保安服务中国家密、商业密以及客户单位明保密信息；

(七) 有反律、政其他为。

从事守护押保安员反定使支，依《专守护押人员支使条例》定处。

四十六条 保安员在保安服务中成他人人伤亡、产损失，保安从业单位付；保安员有故意或大失，保

安从业单位可以依 向保安员 偿。

四十七条 从事保安培 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 ， 令  
期改 ， 予 告；情 严 ， 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  
：

- (一) 未按 本条例 定 备 或 办 变更 ；
- (二) 不 合本条例 定条件 ；
- (三) 有关情况、提供 假材料或 拒 提供反映其  
动情况 实材料 ；
- (四) 未按 本条例 定开展保安培 。

以保安培 为名 动 ， 依 予 安 处 ；  
构成 ， 依 刑事 任。

四十八条 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 保安服务公司，参与  
或 变 参与保安服务公司 动 ， 对 接 主 人员  
和其他 接 任人员依 予处分。

四十九条 公安机关 人 察在保安服务 动  
工作中 权、 忽 守、徇 弊 ， 依 予处分；构成  
， 依 刑事 任。

## 第九章 附 则

五十条 保安服务 可 、保安员 式 国务 公安  
定。

五十一条 本条例施 前已 保安服务公司，应当  
本条例施 之日 6个月内 新 保安服务 可 。本条例施  
前 招 保安员 单位，应当 本条例施 之日 3个月内

向公安机关备 。

本条例施 前已 从事保安服务 保安员， 本条例施 之  
日 1年内 保安员所在单位 培 ， 区 市 人 政府  
公安机关 、 审 合 并 存指 人体 信息 ， 发 保  
安员 。

五十二条 本条例 2010年1月1日 施 。